

附表

六、外國公司申請認許應附送書表一覽表

單位：份

附送書表 認許 及登記 事項	申請書	其他機關 核准函影 本(無則 免送)	法人資格 證明文件 影本	合併之證 明文件影 本(須經 驗(公、 認)證)(註4)	公司章程 影本(須 經驗(公 、認)證)	股東會或 董事會請 求認許之 議事錄(須 經驗(公 、認)證)	董事會決 議撤回認 許之議事 錄(須經 驗(公、 認)證)	在中華民 國境內營 運資金之 匯入匯款 通知書影 本、買匯 水單影本 (盈餘轉 增資時免 附)	(改派)在 中華民國 境內指定 之訴訟及 非訴訟代 表人授權 書(須經 驗(公、 認)證)	(改派)分 公司經理 人授權書 (須經驗 (公、認) 證)	在中華民 國境內指 定訴訟及 非訴訟代 表人身分 證明文件 影本(註 2)	分公司經 理人身分 證明文件 影本(註 3)	建物所有 權人同意 書影本及 所有權證 明文件影 本(註7)	會計師資 本額查核 報告書及 其附件	認許(事 項變更) 表(註8)	外國公司 分公司設 立(變更) 登記表(註8)	
1. 新設認許	1	1	1		1	1		1	1		1					2	
2. 改派在中華民國境內訴訟 及非訴訟代表人	1	1							1		1					2	
3. 在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 訴訟代表人姓名、地址變 更	1										1					2	
4. 增加在中華民國境內營業 所用資金	1	1						1						1		2	
5. 減少在中華民國境內營業 所用資金	1	1												1		2	
6. 在中華民國境內所營事業 變更	1	1														2	
7. 本公司所在地變更	1															2	
8. 本公司資本額變更	1															2	
9. 本公司所營事業變更	1															2	
10. 本公司董事名單變更	1															2	
11. 本公司名稱(中、英文)	1	1	1(英文名 稱變更 時)													2	2
12. 因境外合併公司外文名 稱變更	1	1	1	1	1											2	2
13. 設立在台分公司	1	1								1		1	1			2	2
14. 分公司經理人變更	1	1								1		1					2
15. 分公司經理人姓名、地 址變更	1											1					2
16. 分公司名稱變更	1																2
17. 分公司所在地變更	1	1											1			2	2
18. 分公司廢止	1	1														2	
19. 停業	1																
20. 復業	1																

六、外國公司申請認許應附送書表一覽表(續)

附送書表	申請書	其他機關核准函影本(無則免送)	法人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合併之證明文件影本(須經驗(公、認)證)(註4)	公司章程影本(須經驗(公、認)證)	股東會或董事會請求認許之議事錄(須經驗(公、認)證)	董事會決議撤回認許之議事錄(須經驗(公、認)證)	在中華民國境內營運資金之匯入匯款通知書影本、買匯水單影本(盈餘轉增資時免附)	(改派)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之訴訟及非訴訟代表人授權書(須經驗(公、認)證)	(改派)分公司經理人授權書(須經驗(公、認)證)	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訴訟及非訴訟代表人身份證明文件影本(註2)	分公司經理人身份證明文件影本(註3)	建物所有權人同意書影本及所有權證明文件影本(註7)	會計師資本額查核報告書及其附件	認許(事項變更)表(註8)	外國公司分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註8)
認許及登記事項																
21. 延展開業	1															
22. 撤回認許	1	1					1									

備註：1、委託會計師或律師代理者，應另檢附委託書一份。

2、在中華民國境內指定訴訟及非訴訟代表人為中華民國國籍者應檢附國民身分證影本；若係外國人應檢附居留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加載地址並簽名或蓋章。

3、分公司經理人在臺應有居、住所，其為中華民國國籍者應檢附國民身分證影本；若係外國人應檢附居留證影本或護照影本加載地址並簽名或蓋章。

4、合併之證明文件如為本公司所在地之政府機關出具之文件，得免經驗(公、認)證。

5、驗(公、認)證有效期限為自驗(公、認)證日起算計1年。

6、公司申請新設認許、名稱及所營事業變更者，應於申請書件上載明「公司名稱及所營事業登記預查申請表」核准文號。

7、公司登記所在地之建物所有權人出具之同意書，應載明同意提供使用之公司名稱；建物為公司所有者或檢附租賃契約影本，免附同意書。

8、認許(事項變更)表、外國公司分公司設立(變更)登記表應使用主管機關所定之格式辦理。